

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
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22]1374号文件,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)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20亿元公司债券。

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不超过5亿元(含5亿元),分为两个品种,其中本期债券品种一和本期债券品种二发行额度可互拨,无比例限制。其中品种一期限为2年期;品种二期限为5年期。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,全部采用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簿记的方式发行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3年4月17日结束,品种一实际发行规模为0亿元;品种二实际发行规模为5亿元,最终票面利率为3.7%。发行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发行期间

发行期间为2023年4月14日至2023年4月17日。

2、实际募集资金规模和票面利率

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亿元,其中品种一实际发行规模为0亿元,品种二实际发行规模为5亿元,最终票面利率为3.7%。

3、实际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共13名,符合相关规定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百分之五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,承销机构及其关联方未参与认购本期债券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)

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

2023年7月17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)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)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）

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

2023年4月17日

